

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

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校務議程

- 一、 主席宣佈會議開始
- 二、 確認本次會議議程
- 三、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
 本次無提案
- 四、 主席致詞
- 五、 家長會長致詞
- 六、 各處室報告
- 七、 討論提案
- 八、 臨時動議
- 九、 散 會

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議程

時間：107 年 2 月 21 日(三)下午 16 時 0 分

地點：本校 5 樓圖書館

主席：游翔越 校長

出席人員：本校全體校務會議人員

一、 報告出席人數：

應出席 55 人

出席 47 人

請假 8 人

已超過全體代表 1/2 以上。

二、 主席宣佈會議開始

三、 確認議程

四、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

五、 主席致詞

六、 家長會長致詞

七、 各處室報告

八、 討論提案

九、 臨時動議

十、 散會

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

期 初 校 務 會 議

會議時間：107 年 2 月 21 日（三）16：00

主 持 人：游翔越校長

紀錄：莊春後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名冊

地點：本校五樓圖書館

※ 校長報告：

宣布會議開始

※ 家長會長報告：

（略）

※ 教務處報告

教務主任：

1. 教師個人如需調動課表，請於 2/23(五)中午前，將相關表件交至教務處。
2. 3/15(四)八年級閱讀主題介紹延至 3/21(三)早自習舉行。
3. 本學期會運用 Pagamo 平台，舉行閱讀線上大賽，4/13 為初賽、6/1 為決賽。每個領域均需出題，請在領域會議中詳細討論出題內容及人員，屆時會請文章教導出題人員線上操作，班級若有空餘時間，也可帶至電腦教室操作練習。

資訊組長：

為配合教育部資訊安全宣導，加強對資訊安全的防護觀念，請各位同仁至教育部建置之「中小學網路素養與認知」教學網站 (<https://eteacher.edu.tw/>) 研讀相關資料。並於「教師 e 學院」(<https://ups.moe.edu.tw/>) 提供相關數位學習課程，開放以「open ID」登入即可報名。

※ 學務處報告

學務主任：

1. 03/14（三）第六、七節為紙風車反毒劇場——《搶救浮士德》，當日課程與該週五下午六、七節對調，感謝教務處協助。
2. 04/20（五）為七年級校外教學。
3. 05/24（四）～25（五）為八年級隔宿露營。
4. 06/12（二）為九年級畢業典禮、畢業晚會。
5. 本學期承辦 107 年全市專任運動教練聯合甄選，部分日期動用到假日，屆時再麻煩各位同仁多多幫忙。

訓育組：

1. 2/22(四)-2/23(五)午休進行班級幹部訓練，紙本已發給各班及導師，再麻煩提醒學生。
2. 2/26(一)-3/2(五) 開放電腦教室及語言教室供八年級及九年級進行社團選填(八年級-電腦教室；九年級-語言教室)；七年級部分請安生老師協助於電腦課時進行。麻煩資訊組將學生帳密還原。
3. 日行一善募發票活動下學期仍會進行，活動辦法已發給導師，麻煩導師鼓勵同學踴躍參與。

生教組：

1. 3/2 七年級交通安全講座(第 5 節)、八年級反毒反霸凌講座(第 6 節)。
2. 3/6 服裝儀容檢查。

衛生組：

1. 寒假健康自主管理表及定期檢查調查表於 2/26(一)放學前繳交。
2. 二月資源回收日：2/27(二)。
3. 3/5 午餐後潔牙、第二節下課戶外活動開始。
4. 3/5~3/23 校內口腔保健海報徵稿。
5. 3/7(三)午休召開期初午餐會議。
6. 本學年健促校本議題為口腔保健，敬請導師協助關心學生午餐後潔牙情況，待經費入庫後發放學生每人一支軟毛牙刷，另外預計購置牙線、含氟牙膏供學生使用。

體育組：

1. 本校田徑隊將參加 107 年市中運(2/26 至 3/1 日)，感謝泓翔師帶隊參加。
2. 為養成 SH150 規律運動習慣，鼓勵大家每天上午第 2 節下課至戶外運動。

※ 總務處報告

總務主任：

1. 學校上學期申請多項改善校園環境經費，陸續於寒假期間到位，也在寒假期間完成幾項設備裝修：美術教室完成兩台冷氣裝設，七八年級教室天花板油漆希望利用寒假期間完成油漆，因下雨及濕氣重嚴重影響施工進度，廠商只能完成部分工作，部分工作會利用假日進行施作，不便之處請導師見諒。
2. 各班教室前走廊第一個窗戶窗簾之裝設，必須進行招標程序，近期內上網公告招標，期待能順利標出施作。
3. 童軍場地目前教育部款已到位，尚缺部分款項，校長極力爭取中。
4. 至善樓耐震補強案，前置作業流程已完成，也將於近期內上網公告招標，預定 6 月 15 日開工進行 100 天的工程施作。
5. 學校各項經費得來不易，也請導師協助告知學生多加愛護學校設施設備。
6. 學校兩條電話專線為：02-2678-1670；02-8979-0565，之前的網路號碼 0934-373-150 已停止使用。
7. 感謝婉如師及 9 導們共同推動 9 年級不塑畢旅，獲得 8 片綠色學校葉片數。

※ 輔導處報告

輔導主任：

1.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家長日為 3/2(五)，詳情由輔導組協助說明。
2. 2/23-3/1 舉行技藝競賽，今年共有 19 位選手報名，感謝婕茹組長、怜妤組長、紀秀老師、子婷老師、盈在老師帶隊參加。
3.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技藝課程開課日期為 3/6(二)，感謝紀秀老師、子婷老師和盈在老師協助帶隊。
4. 特教課表感謝教務處、教學組、特教組、特教教師及諸多老師的協助。

輔導組：

1. 『親職教育』：
◎本學期家長日於 3/2(五)晚上辦理，請各處視需要提供「親職教育手冊」宣導資料(2/26 前)，各班導師請於 2/28 前製作「班級經營」簡介，上傳雲端輔導組。
◎本學期預計辦理兩場親職講座，暫訂 3/22(四)、4/26(四) 19:00-21:00，屆時請導師協助宣導，鼓勵親子共同參與，也歡迎全校老師參加。

2. 『教師增能』：

- ◎認輔制度：感謝目前 8 位老師參與認輔工作，期初認輔教師會議將於 3/9 召開。
- ◎專輔講座：3/12(一)第五節，辦理九年級導師場研習。
- ◎預計成立「青少年幸福家庭教育課程」教師學習社群：歡迎有興趣教師與輔導組聯繫。

3. 『學生輔導』：

- ◎個案輔導：本學期有 26 名舊案持續輔導，導師仍可視需要隨時轉介新案。
- ◎小團體輔導：本學期專兼輔將各開設 1 個小團體(七年級—自我探索、九年級男生-性平主題)，歡迎導師們主動推薦學生入選。
- ◎小巨人暨高關懷課程：輔導組將於 3/1(四)召開課程說明會，小巨人課程(第八節)於 2/26 開始，高關懷課程(第 1-7 節)於 3/5 開始，預計 5/21-5/25 辦理課程成果展。
- ◎專輔講座：3/31(六)第七節，辦理八年級學生場宣講。

資料組：

1. 2/23-3/1 舉行技藝競賽，今年共有 19 位選手報名，由雅瑩主任、婕茹組長、怜好組長、紀秀老師、子婷老師、盈在老師帶隊參加。
2. 技藝教育課程行前說明會，將於 3/1(四)中午召開。3/6(二)開課，共計 12 堂課。
3. 3/2(五)晚上舉辦技藝課程遴輔-家長說明會。
4. 3/13(二)中午召開期初生涯發展教育工作執行委員會。
5. 3/26-3/31 進行八年級的興趣測驗施測。
6. 3/31(六)第五、六節安排九年級參加職場達人生涯講座。
7. 3/7-5/2 中午辦理升學宣導。
8. 4/16(一)中午召開遴輔會。
9. 4/13(五)、6/8(五)戀戀尖山出刊。
10. 5/9(四)第二次段考下午進行七年級社區職場參訪。
11. 5/11(五)第七節七年級生涯領航員入班宣導。

特教組

1. 本學期特殊生：身障確認生 21 名，鑑輔會疑似生 3 名、資優確認(語文資優)1 名，潛開中心共服務 25 名學生。名單如附件，請科任老師參閱。
2. 本學期申請相關專業服務(職能治療、語言治療)特殊生共 7 名，如因應特教生的需要提供職能治療、語言治療，請導師接獲通知後，務必出席治療課程，麻煩大家了。
3. 特教組提供一份融合教室調整事項給大家參考(如附件)，請任課老師跟導師、特教組確認班上是否有特殊生、特殊生的身心特質是什麼；您能為特殊生做哪些教學調整，使得課程與班級經營更順利。
4. 導師經觀察發現班上同學，疑似特殊生，隨時都可至特教組通報；提醒七年級導師，三次段考國英數不及格觀察名單已發給導師參考，請導師多觀察是否有可能是特殊生。三月份將請心評老師與導師進一步晤談落後學生的學習狀況。

※幼兒園報告：

1. 本學期教學主題為：人類的好朋友和畢業快樂。
2. 4 月 13 日校外教學地點：台北市立動物園。
3. 5 月份辦理 107 學年招生作業，申請限制：101 年 9 月 2 日~104 年 9 月 1 日出生幼兒。
4. 6 月 12 日畢業典禮時間為 10 時到 12 時。

※ 人事室報告：

報告事項詳如說明

- 一、有關 107 年度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調增 3% 案，相關薪資調整(1 月及 2 月)差額補發作業，業於春節前十日(本年 2 月 6 日)併同年終工作獎金發放完畢；
另各項費用調整將併同 3 月份薪資作業併予調整追扣。
- 二、轉知教育局電子郵件：由於本(107)年 2 月 6 日花蓮遭受地震侵襲，造成重大傷亡及災損，為幫助花蓮鄉親度過難關和重建家園，本府社會局已於臺灣銀行成立捐款專戶，並呼籲民間企業、宗教團體、學校、社團和善心人士共同響應。貴機關員工得透過該局成立之捐款專戶進行自由樂捐，捐款方式如下：
 - (一)勸募期間：自 107 年 2 月 7 日起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
 - (二)捐款帳號：*戶名：新北市社會救濟會報專戶
*帳號：027038002803(臺灣銀行板橋分行)
*匯款單備註欄註明捐款用途【0206 花蓮地震】，方能專款專用。
 - (三)收據寄送回傳資訊：*捐款後為寄送收據，請於匯款後傳真回傳以下資料：(傳真電話：02-89510469 或 02-29666556)
 1. 匯款單 2. 收據抬頭 3. 聯絡方式(姓名、電話、寄送地址)倘回傳上述資訊後，本府社會局將於收據開立後寄送，作為合法節稅之用。
 - (四)洽詢專線：如有意捐款，可與社會局救助科聯絡，服務專線為 1957 或 2960-3456 轉 5675-5678、5695。
- 三、108 年度退休意願調查預計於本(107)年 2 月底前完成相關報送事宜，請有意登記者於 2 月 9 日前逕洽人事室辦理。
- 四、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，即日起受理申請。
 - 1、請於 107 年 3 月 10 日以前填具申請表送人事室憑辦。
 - 2、國中小免繳驗證件，高中(職)以上者，繳驗學雜費收據即可(免附學生證)。但收據如係影本，應書明「與正本相符」並簽名；以轉帳或信用卡繳費者，除轉帳或繳費之憑證外，應再併附原繳費通知單。
 - 3、另再重申：夫妻切勿重覆請領。又如具有其他學雜費補助身分(例如原住民、身心障礙等)且已申請該身分之學雜費補助者，或子女就讀私校且已依教育部齊一公私立高中職(含五專前三年)學費方案給予學雜費補助者，不論金額多寡，均不能再申請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，請具有雙重補助身分者，務必審慎選擇，以免衍生責任追究爭議。

※ 會計室報告：

無

※ 提案討論：

無

※ 臨時動議：

※ 散會：下午 16 時 50 分整。